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月20日9:3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吉林省长春市卫星路1471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4日以邮件、电话、书面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张俊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参会并表决的董事有孟永宏先生、刘淑敏女士、申太根先生、苏冰女士、吴楠楠女士。

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代表人列席了会议。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使公司资金效益最大化，董事会同意：

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委托理财。前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

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与上述期限一致。

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委托理财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董事会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建设内容、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募投项目“中药现代化提取车间建设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草酸艾司西酞普兰原料药生产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6 年 2 月 23 日。

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保荐机构关于上述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0 日